

短篇小說獎初審會議側記

記錄◎楊媛婷

童偉格指出本屆素質與往年相距不遠，每年皆有相對優秀的作品，但今年部分作品卻流於「習作」，參賽者練筆意圖明顯，有些作品則是企圖強烈，但囿於作者文筆，未能發揮得淋漓盡致，亦有重複常見題材之作，寫作者似乎對小說的結構能力趨於弱化。

陳雪猜測本屆年輕的參賽者可能較往屆增加，欣見新血的加入，但也發覺這些作品卻有校園文學獎參賽作品的類似問題。她建議若欲增進文學功力，最好的方式還是透過博覽各式經典小說，畢竟優秀的作品即最好的老師。

甘耀明認為往年突出的作品較多，總因篇數有限而常有遺珠之憾，但今年卻感到要選出一定篇數進入複審是困難的。有些作者懷抱壯志，於作品中處理的題材過多卻使情節混亂。他並提醒作者一定要遵守短篇小說的某些要點，比如敘事軸線不能過於複雜，將長篇小說的筆法勉強濃縮到短篇小說，只會使讀者費解，而新生代作者普遍的缺點，就是經驗的匱乏，他們也許具有潛力與魅力，若能再磨練一、二年，對作品的成熟度會更有幫助。

鄭栗兒直言作者的「眼界」是短篇小說精采與否的關鍵，作者得視人所不能見，戮力尋找動人的生命意象，小說作者就是透過書寫觀照自身，如何培養「眼界」是參賽者須深思的課題。而小說的情節與意圖則著重於「清晰度」，作者野心太過反使結構支離破碎，進而角色混淆，欲表達的意圖也流

於隱晦，欠佳的「清晰度」會造成讀者的不適甚至痛苦，她提醒：短篇小說必須留意掌握文章的節奏感與用字遣詞的美學，才能動人。另外她也覺得有許多人忽略文學形式的分野，造成小說散文、散文小說化的現象。

黃麗群則觀察到，以常態分布而言，每年稿件素質接近，今年部分作品比較可惜之處是予人虎頭蛇尾之憾。她並留意到相較於歷屆，今年鄉土文學題材似有減少的趨勢，本屆題材多元紛陳，除有以家庭關係、新聞事件、外籍配偶為主題，甚至有處理外籍配偶下一代的作品出現，題材與文字整齊，各具特色。

初次擔任林榮三短篇小說獎初審的黃崇凱提到，評議作品時有一種評審同輩之感觸，他並將「書寫」短篇小說比喻為手工打造車輛，部分新手的作品，就好像是一輛缺了方向盤或某些零件故障的小車，建議寫作新手可嘗試多閱讀各時代的經典文學，會幫助理解文學的各種面相，另外，他發現本屆有不少使用閩南語書寫的參賽作品，特色強烈但題材流俗、老套，也許是因為現代人常接觸通俗戲劇，這些直白的語言便自然滲入作品之中，這樣的作品便欠缺引人入勝的「曖昧」。

短篇小說獎複審會議側記

記錄◎楊媛婷

林宜濤認為：這次許多參賽作品文字敘述流暢，可惜的是橋段設計不夠自然，橋段的安排是否適當，對於小說的藝術性相當重要，而他亦相當重視小說的內容是否「壓抑與含蓄」，也就是說，作者不能將欲表達的意涵太過彰露，這種「壓抑與含蓄」正是營造小說張力的重要元素，拿捏得當與否，便是決定這篇作品能否獲得青睞的重要原因之一。

王聰威提到，往年的稿件像是「爲了參加文學獎而寫」，讀來較冷僻拗口，但今年精采易讀的作品大幅增加，不論是平鋪直述道出家庭故事，或是以質樸鄉村做爲創作舞台，許多篇章都更貼近新寫實與新鄉土的路線，當然也有懸疑性較高的推理或是恐怖詭譎的作品登場，讀來輕鬆順暢，不落俗套，使人可以輕鬆享受閱讀小說的樂趣。感覺作者可以跳脫炫技、冷僻的技術操演，更貼近現實社會生活，並強調故事性。另外他認為這次參賽作品還有一個特點，就是每篇作品的實力在伯仲之間，都是相當扎實的小說，要選出一定篇數進入決審竟有一定難度。他覺得進入決審的每一篇作品，即使投稿到其他的文學獎，也都有機會獲獎。

林黛嫻察覺本屆雖然投稿量較往年減少，但卻是歷屆文學獎耕耘的加總，題材豐富，帶有各類元素，作者筆法成熟，情節讀來不拖泥帶水，敘述輕快不黏滯，寫作的潮流似乎又回到傳統敘述手法，作者們寫作的腔調接近，讀來更容易令人理解，不似以往總要花費心力揣測作者究竟想要表達什麼。

她並且認為：一篇作品的優劣與否，要視整篇作品表達的完整性而定，亦即從開端到結尾，作者「故事說得好不好」立見功力高下。

短篇小說獎決賽會議紀錄

記錄◎孫梓評

尊重小說的技藝

時間：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〇分

地點：《自由時報》一樓會議室

決審委員：季季、陳雨航、梅家玲、楊照、鄭樹森（依姓氏筆畫排列）

會議開始，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蔡素芬報告收件情形，本屆共收到四〇九篇來稿，由甘耀明、鄭栗兒、陳雪、童偉格、黃麗群、黃崇凱等六位委員分三組進行初審，選出三十三篇進入複審。再由複審委員王聰威、林宜滢、林黛嫻選出十三篇進入決審。決審委員公推楊照為主席，五位評審針對作品發表整體看法與評審重點。

鄭樹森：閱讀此次參賽作品，跟過去一、兩屆林榮三文學獎短篇小說獎的狀況相近，鄉土題材略多一些。很多作品的主題，過去也都會有人寫過，現在則加入當前社會情況，整體來說，並不覺得表現手法有特別突出之處。

季季：這次十三篇作品確實鄉土題材居多。我曾撰文談論「偽鄉土」的弔詭：「只有刻板的鄉土

骨架，未能呈現密實的鄉土肌理與人物特色。」其實，「偽鄉土」與「新鄉土」乃近幾年文壇現象，有很多年輕作家，想要書寫鄉土文學，卻寫了很多假的鄉土文學。此次也有幾篇參賽作品類近「偽鄉土」。真鄉土要能表現鄉土人物的語言，那是非常重要的部分，但大多數人不懂得寫。閩南語是演變而來的，應該還有一些音是可被書寫的，現在多數寫作者卻亂七八糟以諧音字表現，音、義不符。此外，有些作品前面三分之二都滿好的，卻不懂適可而止，非得把小說寫得非常滿，把答案都寫得清清楚楚，反成了蛇足。小說要能留白，讓讀者去想像，那種想像也是一種享受。

陳雨航：確實，有剛剛季季提到的「偽鄉土」問題。讀某些作品，會發現作者對鄉土的理解太淺薄了。語言是一個問題，尤其當作者用諧音表現閩南語，所挑選的中文字卻有另外的意思。讀此次參賽作品，有些內容頗為豐富、有創意，但寫作技巧卻沒處理好，像人物的人稱代名詞不清楚等瑕疵；也有些作品，文字相對熟練，但想表達的東西卻又太弱。不過，還是一、兩篇，我覺得滿有趣的。

梅家玲：此次入圍作品，多數作者都有心於技巧的著墨，儘管處理得不是非常好。他們亦企圖跟經典對話，像是《奧德賽》或《南柯太守傳》。我不曉得參賽者是否都屬新人？他們試圖在前行的框架中，進行融會，突顯新意。結構上，有些則太鬆散或無雜；在技巧上雖有所表現，卻過猶不及。整體而言，我會覺得作者勇於創新，藉著別人寫過的題材，加上一點新東西，是可取的。整批作品的主題或取材也具有多元性。

楊照：相較於去年的評審經驗，第一印象是本屆作品水準落差頗大。上一屆我能很快挑出自己心

儀的篇目，其中三分之二給出佳作都不感覺困擾。此次就很掙扎。去年我也提過，這個文學獎最主要的貢獻與成就，便是刺激了台灣新鄉土小說的寫作，但今年進入決審的作品，卻令我看見它的危機：新鄉土小說有一些基本的招數，似乎已經見窮？比方說，十三篇之中，就有兩篇寫派報發廣告站立牌的題材，寫作者關心鄉土小市民生活的視野，漸漸局限於某些事物，套式的出現使我憂心。另外，我必須承認「我老了」。當我讀到「試圖寫得很新鮮」的作品，第一反應通常都不是感覺欣慰，反而，挫折感與憤怒浮現，忍不住懷疑：你們有沒有對於小說這項技藝的尊重？作者試圖創新之際，可曾想過：把作品寫得與眾不同之前，必須先到達一定水準，照顧好某些基本的技術？太多凌亂的敘述，顯示作者不去思考一萬兩千字的字數限制，在此篇幅裡，小說應該如何處理？可以做些什麼？結果就寫成了枝節龐雜、暴露缺點的作品。

經評審協商，決議首輪投票，不分名次，各圈選三篇，結果為：

三票作品

〈平的 歪的 直的〉（季季、陳雨航、梅家玲）

一票作品

〈奧德次雄〉（梅家玲、鄭樹森）

〈拓墨〉（梅家玲、鄭樹森）

〈邊境Storega〉（季季、楊照）

〈螞蟻還在的時候〉（季季、楊照）

一票作品

〈犬子〉（陳雨航）

〈有名碑〉（鄭樹森）

〈容你於外〉（陳雨航）

〈色聲香味觸法〉（楊照）

○票作品

〈夜歸〉、〈阿麗〉、〈生〉、〈壁癌〉

未獲票作品不列入討論，接下來評審針對獲得一票以上作品進行討論。

一票作品

〈犬子〉

陳雨航：對我來說，〈犬子〉、〈壁癌〉和〈有名碑〉等篇分數相近，因為要選三篇，於是我姑且圈選了它，它的毛病少一點，但〈有名碑〉我也是願意考慮的。

鄭樹森：這篇的題材也是曾有人寫過的。

季季：這篇作品讀來有點太過流氣。

〈有名碑〉

鄭樹森：這篇的題材也有人寫過，二十多年前，幾位女作家的成名作，如《油麻菜籽》也是處理同樣的女性問題，寫女性在男權社會裡的受苦。也許它新意少一點，但與他篇相比，文字與整體感覺都更完整一點，其新意則在於它選擇讓問題拖延，不企圖解決。

楊照：此篇讓我不解之處是，它從頭到尾以「雲林」的視角做為第三人稱敘述，因此很多看待事情的觀點，應都是從「雲林」來的，照理說，我們一直跟著她的眼睛去看這世界，最後卻無法對她本身有多一點同情或理解，顯見作者控制敘事人稱的能力不夠，因此無法藉由主角的觀點達到應有的效果。

〈容你於外〉

陳雨航：在此次多篇鄉土題材作品裡，〈容你於外〉與〈色聲香味觸法〉是讀來稍有不同的。讀這篇作品，讓我想到有一次楊照撰文討論台灣年度出版狀況，他問：「是誰決定台灣現在讀到的小說這樣的風景？為什麼？」張愛玲這位作者，在台灣的狀況，顯然也觸及類似問題：我們該怎麼看待張愛玲？有人把她奉為祖師奶奶，而她的作品也確實影響了不少台灣寫作者。

鄭樹森：這篇文章比其他篇要好得多，但整篇小說只是一個clever idea。作者拚命去把弄這一

巧思，沒有什麼生活內容，也沒有什麼真正的鋪陳，到最後因為解決不了小說的問題，就使出科幻的結尾，是標準的機械神，我想了半天覺得有點取巧。這一次我覺得沒有哪一篇是壓倒性的好，所以此篇我也不特別爭取。

季季：讀完此篇，覺得作者有點投機取巧。首先題目「容你於外」是從張愛玲的一句「把我包括在外」延伸出來的，此話有別於一般常說的「把我排除在外」。作者由此擴展出這篇小說，從五十年前拍片過程寫至五十年後女明星接受訪談的片段。但是如果作者是想向張愛玲致敬，不該使用這樣的文字——張愛玲文字雖然閃亮，但沒什麼贅字，此篇卻有。張愛玲台灣行是一九六一年，而文中最後的時空設定在張訪台一百年後，應是二〇六一年或二〇六二年，可我們讀了半天，未來還未到來，小說裡跟張愛玲有關的敘述，卻沒有我們不知道的。

梅家玲：我也覺得此篇缺乏深刻，僅有巧思，不算突出。

楊照：此篇小說何以要將時空做那樣的設定？沒辦法說服我。假使你要把小說的時空搬往現在的之前或之後，我們必須知道作者帶讀者去那裡、跟著作者可以多知道些什麼。此外，讀這小說，會期待對張愛玲多一點意想不到的理解，但是期待一直落空。到最後甚至覺得把「張愛玲」換成別的，也不影響小說的進行。所以，我認為這個作者對張愛玲沒有特別的感情與想法，卻要寫以張愛玲做為號召的小說，是缺乏說服力的。

〈色聲香味觸法〉

楊照：我的投票規則是先把犯錯較多的篇章消去。因此我投這篇一票，至少它沒讓我看出什麼致命錯誤。此外，它頗具自覺地把日本弓道的程序做為小說敘事的結構，每一程序都與內容呼應。最糟糕是第八段，沒有任何準備，小說就結束。這是篇反諷的小說，有其清楚、想要反諷的對象，又能在反諷過程中維持曖昧與複雜性：當你追求超越名利之外的人生目標時，那超越名利的名利，會是什麼樣的誘惑？作者在這方面處理得不錯。

鄭樹森：結尾太歐·亨利了。作者想執行表面與內心的雙層反諷，但還是太教誨了一點，說得太白。

季季：全篇對比性強，從現實的功利主義來看，是成功者與失敗者的對比，但這小說有一問題：主角的太太一開始就是功利的女性，但相對的，主角卻從求學到後來都是一個失敗者，若果如此，他為何會娶他太太？他為何會愛上她？全文只以一句「他們曾經熱戀」帶過，兩人價值觀磨合的過程完全沒有提到，是一大敗筆。作者仔細寫了許多專業的東西，對讀者來說，卻是一個負擔。雖具有結構，但稍嫌平板。

梅家玲：初讀時，對它有很高期待，讀到最後卻覺得困惑。首先篇名應是出自佛經，作者是想藉此闡述與六根有關的議題？文中卻看不出線索。最後提及「這是他和她相遇的刹那，何其平靜、何其永恆，眼耳鼻舌身意全都敏銳地擴大到極限與宇宙同一。」似可跟題目呼應；但整個結構安排，又與弓道程序何干？這一點始終無法說服我。

陳雨航：本篇作者採取一種很意念式的手法去敘說小說裡的種種關係，比方說對於名利的追求等等，結尾處他雖提到背叛者，但主角最在乎的應仍是「小步」一角，因此，閱讀時就預感「小步」會關係到整個結局，於是當主角要射出第二箭，我很注意看他的筆觸如何發揮，結果卻處理得不夠合理。

一票作品

〈奧德次雄〉

梅家玲：此篇無論在結構與想要表達的主題上，都清楚集中，缺點較少，藉《奧德賽》故事，講創傷記憶，處理得體且有新意，是我願意支持的小說。

鄭樹森：這可能是參賽作品中最短的一篇，它所要處理的問題，用作者的方法來表現時，就變得比較靜態、被動些。情調邏輯很一致，可能也有一點巧思：使用台灣老兵患了阿茲海默症，來將所有事情淡化，包括那些需要處理的重要問題或情節，以及需要整理的史料等，因為現實主義裡最麻煩的即是細節的考據，那當不是此類寫法可以負荷，因此全文讀來就缺乏亞里斯多德所說的那種action，而似斷斷續續像回憶又不像回憶的夢囈。另一方面，用《奧德賽》，對熟悉神話或看過一點電影的人，又稍嫌太明顯了一點。作者的筆法與原典跟得很貼，甚至像「玫瑰色手指」等句都用進小說裡，敘述中常出現這類英譯的複合描述詞，熟悉西洋文學的人看了會有所保留也未可知。我想我選

擇它，因為在十三篇決選作品中，它鄉土，卻又不那麼鄉土，相對比較洋派一點吧。

陳雨航：此篇是我沒圈選的篇章裡分數較高的。關於細節考據，小說裡提到把黃金藏起來的情節似曾相識，我曾讀過大量書寫這類題材的其他文本，文中所提的時間與地點，應是相近、無誤的。

季季：這篇讀來近似〈容你於外〉。它的書寫技術很好，也很會結構，可敘述邏輯有很大的不足。小說需要敘述邏輯，方能使故事合理。比方，小說裡寫到的兒子是戰後出生，現在應已六、七十歲了，但從頭到尾只見父與子，母親沒有出現過，母親去了哪裡？應該交代一下。包括到安養院看父親，怎麼可能每次探望都只有一個「你」，其他家人呢？這種敘述的單薄，也顯見作者對於小說背後所需的現實支持力量是缺乏的。另外，父親歸來後這麼多年，做過什麼工作？隻字未提。〈容你於外〉有戲中戲，這篇則有小說中的小說，主角將其父親寫過的一篇〈歸鄉〉交織其中。而小說最末，父親與倖存的戰友相認的情節，固然使人覺得很有巧思，但也不禁懷疑：中間那麼多年，為什麼應該緊密連繫的他們，卻沒有任何連絡？這即是敘述邏輯不足之處。

楊照：我還滿喜歡這篇小說，剛剛季季所提的部分不太造成困擾，因為它不是一個寫實小說。若把它當寫實的小說讀，它會整個瓦解掉。比較困擾我的反而是它使用《奧德賽》的部分。我們當然樂見一個作者援引不同的東西進入他的作品，並期待可以因此增強閱讀的感受，但我讀了兩次，深覺《奧德賽》的引用，反而削弱我們對於這篇小說的感受，甚至使作者分神了。作者有時會太執著於《奧德賽》的故事，變成有點打擾讀者。比方說他硬將父親為孩子說床邊故事的畫面寫成：「父親

說，不用怕，進出夢境有兩座大門，一座由堅實磨光的牛角製成，來自親身的經歷；另一座由華麗雕琢的象牙製作，屬於不真實的幻想，就像這些航海奇遇。」以求呼應《奧德賽》，卻也降低了感動。

〈拓墨〉

鄭樹森：我投此篇的理由與〈有名碑〉相同，也可以改而支持〈邊境Storage〉或〈螞蟻還在的時候〉。此篇平淡，但仍屬完整。缺點是童年回憶通常會帶有一點啓蒙故事的氣味，此篇卻沒有，僅止於回憶，加上一點不說明的神祕感。若與〈平的歪的〉相比，就沒有那麼刺激。但或許好處也在此，不會有太多作料。這是一篇稱不上令人非常興奮，但還不錯的作品，因為給出很多生活細節，因此現實感也比較豐富。

梅家玲：題材上並非特別新穎，投它一票是因為它讓我們想起黃春明的老人和小孩的鄉土故事。敘事相較其他幾篇更顯完整順暢，最後帶有餘韻，表現出鄉土裡淳樸善良的情感品質，有其動人力量。有些小說是技巧很用力，情感被抽離掉，但此篇講鄉土的小說，其動人質素是讀得見的。

陳雨航：這位作者可能是個新人，內容滿豐富，但敘述人稱有點混亂，人物的輩分也有點問題，所以讀到後面故事就糊掉了。如果角色很多，其實可以給他們名字。阿叔的身世可以寫得簡單點，或前面先做說明。另外，此篇錯字也最多。

季季：我很重視基本功，作者除了錯字多，還不懂使用標點符號，從頭到尾都用逗號。這篇小說寫兩組三代情，一是阿嬤，一是敘述者阿公，本來是篇讀來感人的小鎮故事，氣氛掌握頗佳，但小說

後面突然出現因「阿嬤生病了」而產生的轉折，合理性稍有不足。

楊照：我很難想像怎會有進到決審的作品，但其段落的每一段結束時標點符號都停在逗點上？這篇小說鋪排了很多內容，是不容易，但犯了太多生手的錯誤。包括文中出現小時候的眼光與後來的眼光，但作者卻會用「後來的眼光」跳出來講道理。

〈邊境Storegga〉

楊照：我滿喜歡這一篇，有點意外它只獲得兩票。這是一個相對老練的寫手，沒有犯什麼基本的錯誤，沒有太大的企圖或野心，中規中矩講一個會引起共鳴的故事。雖然全文是講過去之事，卻不像黑白片，而能在其回想中顯出現場感。現在很多寫作者都失去這種讓回憶真正顯影的能力。此外作者對於過去的事，存有很濃烈的感情，把時間的距離考慮進去後，會感動於有人對這樣一件事、這樣一個人，經過這麼多年，還能用這樣深情的方式去重述；儘管裡面有一些連續劇式的劇情，但作者並未受到任何歧路誘惑，或講一堆不相干的東西，或說服讀者自己擁有更多技術，老練且收斂，僅將故事乾乾淨淨表現出來。

季季：我給這篇最高分。因為此篇也寫澎湖望安的海洋、小島、島上的人，使我立刻想起陳淑瑤的《流水帳》，兩人的敘述或筆法有些相似。此篇結構與層次亦幾近《流水帳》的高度。全篇呈現一個青春的祭禮：敘述者的我在無知的青春年代，曾與男主角阿清有過一段戀情，甚至連自己曾懷孕也不知道——當然這有一點太戲劇性，但作者為其設定了停損點：因為主角曾嚴重昏迷，所以不知道發

生了什麼事。所幸這戲劇性的設定，僅是淡淡帶過，未多加著墨。閱讀這篇小說，會被文中的青春意象吸引：年輕人在黑暗裡試探愛情、有了性行為等，作者文字非常好，幾無錯別字，基本功扎實。其寫作即是誠懇面對青春回憶，最後還浮出一點懺悔與對自己的譴責，但也很淡很淡。

鄭樹森：正如剛剛季季提到，這一段青春牧歌對於後來所產生的影響，確實稍嫌淡了一些——通常，這類成長小說，等年紀大再看與體驗過往時，整個人生觀、個性都會發生一點變化。這篇就淡了點，淡到幾乎可有可無。但愛情的部分確實寫得很吸引人，非常溫柔可愛。要是主角結婚的過程與結婚後，多一點內心掙扎的描寫，可能小說的效果會更強。我原也就想支持這篇，但先策略性投其他篇一票。題目我去查了，Storega是挪威文（編注：Storega即挪威語中「廣大邊緣」之意。storega slide意指位於挪威外海大陸棚地區，界於挪威和格陵蘭之間，曾經發生過的大型地層滑動現象。），但問題是，文中的場景，沒有那麼大的那種消下去的地方。或許也可以解讀成，它暗示當初生命遇到那樣一種巨大的變動？

梅家玲：其實我滿喜歡這一篇。題目我雖然也Google了，但仍不太明白。我讀小說希望結構、內容、篇名都能相呼應。文中有一個重要的「人頭馬」意象，小說寫到：「村人趕到，他們把人頭馬逼到崖邊，崖下有塊突出的岩石，岩石經過千年風雨錘打變得鋒利，人頭馬跌落，身體被岩石從中間畫開」，不曉得此處是否能與Storega連結？但就算可以，也顯得太隱晦且炫學。不過作者筆下那種懺情的意味，我給它滿高的評價。

陳雨航：我承認我讀的時候覺得這一篇是最美的。關於海島的意象也很豐富。但是文中那句「我晚了七年才知道我曾經失去過一個孩子」是一個敗筆，作者可以選擇用別的方式說，甚至不說，我想讀者也能體會。另外，阿清這個角色在小說裡比較缺乏聲音，作者只側寫他房間裡有尼采、波特萊爾的書，但阿清自己到底是怎麼想的，我們並不清楚。

〈螞蟥還在的時候〉

季季：當作者基本功與敘述邏輯都沒問題，我們就轉而要求小說的可讀性，三者兼具即符合短篇小說的三一律。這篇便符合三一律標準，主題也寫青春，寫的是高中時代。作者寫出年輕人對生命的好奇，對白也寫得很好。「蘇」是一個非常鮮活的角色。文中雖也提到比如「蜜蜂」等重要環保議題，但作者選擇不說教，只淡淡把故事說出。唯一不滿的就是結尾有點蛇足，不曉得為何要寫那樣一個夢，還包括寫到他長大去當攝影師等等。

楊照：我雖投這篇，但投得有點勉強。它有一些問題。我也喜歡小說裡的女孩「蘇」，只要她出現，故事就發亮。但寫回敘述者自己時，問題就很多。比方敘述者在小說裡經歷了高職三年、念完書、當完兵、多年後當上攝影師，但蜜蜂消失的環保議題應是近幾年的事吧？時間邏輯怪怪的。更大的問題是「螞蟥」這意象，為此我又多讀了一次，還是不能了解螞蟥的作用。敘述者的「我」和螞蟥之間的關係，到底是寫實還是比喻？或是瘋狂？甚至最後夢裡出現巨大的螞蟥，都不夠有說服力。

鄭樹森：最能抓住讀者心理的角色當然是女孩「蘇」，及其相關的所有小細節。但「螞蟥」的隱

喻是屬於心理問題或其他，讀到最後仍是不清楚。

陳雨航：女孩「蘇」確實是亮點。我們都搞不清楚螞蟻，都比較喜歡蜜蜂，說不定篇名改為〈蜜蜂還在的時候〉，更有吸引力？

梅家玲：我一開始以為它要與《南柯太守傳》對話，因為《南柯太守傳》也寫螞蟻，進入一個夢境，最後離開夢境，讀完後才發現並無對應關係，可我還是試圖思考它的「螞蟻」是否有什麼微言大義？卻讀不出來。唯一可解釋的是：螞蟻較為輕賤，而主角「我」一開始被人阿魯巴，或有一點可聯結之處。作者應對「螞蟻」這象徵多加點思考，究竟想表達某種人生困境，或是對自我的認知等。

季季：文中提到，「靠著新蟻后，蟻群的生命出現了新的機會，就能將血緣一代又一代傳下去。這是多麼美好的循環啊，一時失敗也沒關係，一切都有機會重來。」這應該即是年輕的主角對於螞蟻的解釋？

梅家玲：但作者似乎並未從這個部分延伸出更多？

鄭樹森：文中關於螞蟻的敘述，使得敘述者的「我」變成不穩定、不可靠的敘述者，甚至動搖更好看的「蘇」的部分。從現實主義去看蘇的情節，覺得很有趣，但「螞蟻」卻引發那不可靠的部分，使得整篇小說呈現出一種擺盪。

三票作品

〈平的 歪的 直的〉

陳雨航：這是最喜歡的一篇。描繪幾個國中生之間的友誼，相當程度反映出台灣鄉鎮現況。包括外配家庭等最新議題也被納入，寫出某一種新鄉土。相對於他篇，此篇比較完整。作者還表達出一種寫實但具創意的內容，無論真實與否，都透露出一種氣息。像飛機掉下來那段，讀起來就有點奇幻。結尾部分，其實在前面已經有點暗示，如果沒說破是「台灣」，讀者應該也能理解。

梅家玲：作者頗有想像力，跟他篇相比，突顯出對邊緣弱勢的群體，特別是孩子們的關照。全篇從平的到歪的，最後變成直的，有其發展歷程，結構用心，只是結尾不特別合適。我喜歡作者寫：看不起別人，別人就變平的，因為對方被看扁了，但一旦你看不起別人，自己又變成歪的，這種人際之間、彼此對待的討論滿有趣的。雖帶有小誇張，但又能以戲劇性方式呈現，還滿可喜的。

季季：這篇的敘述語言頗符合該年齡層小孩，小說裡寫到一個曾受大家喜歡的男生，被發現他媽媽是越南籍後，「忽然平了、歪了」，那些他在學校裡所受的待遇與轉折，都處理得很好。但是結尾的部分也是寫得太滿了。如果「很多年後，已經長大成熟的他們，返鄉參加喪禮。」這一段完全不要，整篇小說會更好。

楊照：這篇很像創作所學生寫出來的作品，有很多ingredients：它必須處理諸多社會問題，並用各種方式顯現，因此也就可以理解為何最後需要寫出那場葬禮，因為作者必須告訴我們為何小禿禿會禿頭等……每個人都代表一種社會的病症，或折射一般通俗心理學會告訴我們的東西。但整篇小說

讀起來感覺不自然，像是經過「set up」，一塊一塊的東西拼起來只爲了給我們理由，把該有的議題都放進去，但每一個象徵意義都過於直接、缺乏節制。

鄭樹森：這個小說表面上看是一個成長小說，但它把將近八、九項報紙上可看到的台灣現在的問題，都涵蓋進小說裡，從外籍新娘、單親……無所不包，應有盡有。結尾太明顯、重手了一點，還有那場「爆炸」，是否也是無法解決這個故事，因此又跑出一個 Deus ex machina（機械神）？藉此取巧地把所有人的問題一次解釋。另外，文中有一些對人物的描寫，比方說「娘娘」，也許是我多慮，不曉得是否會有 P C（政治正確）的問題？當然作品不能只這樣看，作者和文中敘述者必須拆開來看，但今日大家對某些議題比較敏感時，它也可能會是個問題。

所有獲票作品討論完畢。針對九篇獲票作品進行第二輪投票，由評審自行從中挑選三篇給分，最高 5 分，次則 3 分，最低 1 分。結果依得分高低排序如下：

〈邊境 Strega〉 23 分

（季季 5 分、陳雨航 3 分、梅家玲 5 分、楊照 5 分、鄭樹森 5 分）

〈奧德次雄〉 10 分

（陳雨航 1 分、梅家玲 3 分、楊照 3 分、鄭樹森 3 分）

〈平的歪的直的〉 7 分

〈季季 1 分、陳雨航 5 分、梅家玲 1 分〉

〈螞蟻還在的時候〉 4 分

〈季季 3 分、鄭樹森 1 分〉

〈色聲香味觸法〉 1 分

〈楊照 1 分〉

經評審討論，決議依得分高低給獎，由〈邊境Storages〉獲得首獎，二獎為〈奧德次雄〉，三獎為〈平的 歪的 直的〉。〈螞蟻還在的時候〉與〈色聲香味觸法〉同列佳作。會議圓滿結束。

短篇小說獎決賽簡介

季季



一九四五年生。省立虎尾女中畢業。一九八八年愛荷華大學「國際寫作計畫」作家。曾任《中國時報》副刊組主任與《印刻文學生活誌》編輯

總監等多職。著有小說集《屬於十七歲的》等；散文集《行走的樹》等；傳記《我的姊姊張愛玲》等。

鄭樹森



一九四八年生，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校區比較文學博士，曾任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校區文學研究所所長、香港科技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長等職。著有《結緣兩地：台港文壇瑣憶》等，編有《世界文學大師選》等二十多種。譯有《耳聞證人》等多部。





陳雨航

一九四九年生，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畢業，曾歷任編輯職務多年，編有《九十三年小說選》，著有短篇小說集《策馬入林》等，長篇小說《小鎮生活指南》。

梅家玲

一九五九年生，台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，曾任美國哈佛燕京學社訪問學人、捷克查理大學客座教授等。現任台大中文系與台文所合聘教授。著有《性別，還是家國？——五〇與八、九〇年代臺灣小說論》等；編有《臺灣研究新視界：青年學者觀點》等。

楊照

一九六三年生，台灣大學歷史系畢業，美國哈佛大學博士候選人。現為《新新聞》週刊總主筆。著有長篇小說《吹薩克斯風的革命者》等；中短篇小說集《背過身的瞬間》等；散文集《尋路青春》等；文化評論集《霧與畫：戰後台灣文學史散論》等；現代經典細讀系列多部。